

# 耶穌與天主同等

15.

適用：基督瞻禮、四旬期、聖週五

對經一（混聲）

斐二，6-11

3 5 5 6 6 | 5 - 6 i | 2̣. i 3̣ 2̣ 3̣ | i 6 5 6 i i ||

S  
A  
主，我們讚美祢，藉祢十字架，喜樂來到世上。

T  
B

對經二（混聲）

i 2̣ 3̣ 3̣ 2̣ 3̣ | i 5 5 6 6 6 | 3̣ 3̣ 2̣ i i - ||

S  
A  
耶穌基督是天主，以光榮主，天主聖父！

T  
B

對經一（同聲）

3 5 5 6 6 | 5 - 6 i | 2̣. i 3̣ 2̣ 3̣ | i 6 5 6 i i ||

1  
2  
主，我們讚美祢，藉祢十字架，喜樂來到世上。

3

對經二（同聲）

i 2̣ 3̣ 3̣ 2̣ 3̣ | i 5 5 6 6 6 | 3̣ 3̣ 2̣ i i - ||

1  
2  
耶穌基督是天主，以光榮主，天主聖父！

3



耶 穌 雖 具 有 天 主 形 體， 並 沒 以



自 己 與 天 主 同 等 為 把 持 不 捨 的。(對經二)



祂 却 空 虛 自 己， 祂 取 了 奴 僕 的



形 體， 祂 與 人 相 似。(對經二)



祂 的 形 狀 也 一 見 如 人， 祂 親 自 貶



抑 了 自 己， 聽 命 至 死 且 死 在 十 字 架 上。(對經二及一)



因 此 天 主 舉 揚 祂， 賜 祂 一 個 名 字，



超 越 其 他 名 字。(對經二)



致 使 天 上， 地 上， 地 下 的 一 切， 一 聽 到



耶 穌 的 名 字， 都 屈 膝 叩 拜， 衆 口 明 認。(對經二及一)